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6-036）及《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中预计 2016 年 1—6 月份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 21,591.53 万元至 25,190.12 万元之间，较上年同期增长 140.00%—180.00%。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 亏损 ☐ 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180% -200%	盈利：8,996.47 万元
	盈利：25,190.12 万元 - 26,989.41 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此次业绩预告修正主要是由于预计 2016 年 1—6 月公司主要产品的销量、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比原预期有所增长，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原预期有所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是根据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16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预定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日期为 2016 年 8 月 23 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将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3、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13 日